

附件 2

申请编号：

医药学研究生教育成果奖申请书 (教育实践类)

成果名称：院校合作办学构建研究生联合培养模式

成果完成人：瞿勇强 吴坚 刘清 李桢 邢毅民

成果完成单位（盖章）：昆明医科大学

主管部门：云南省教育厅

推荐单位（或三位委员）：昆明医科大学

成果起止时间：1997 年 9 月-2017 年 8 月

申请时间：2017 年 8 月 30 日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医药科工作委员会制

填 表 说 明

1. 申请编号由秘书处统一填写
2. 成果名称：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5 个汉字
3. 成果曾获奖情况不包含商业性奖励
4. 成果起止时间指实践检验时间
5. 申请书用 A4 双面打印，正文内容应不小于四号字。需签字、盖章处打印或复印无效。

一、成果简介（2000 字）

1. 开展研究的主要动因，拟解决的主要问题

1984 年，根据云南省公检法系统法医奇缺的现状，根据国家有关在高校开办法医学本科专业的文件精神，昆明医科大学在云南省政府、云南省教育厅大力支持帮助下，学校与云南省公安厅联合创办法医学专业并于同年招收本科生。至此，昆明医科大学在云南省首开先河开创了院（所）校联合培养高层次法医学专业人才的模式。此期间，全国共有华西医科大、西安医科大、同济医科大、中山医科大、中国医科大、上海第一医学院六所部属重点医科大学及山西医科大、皖南医学院两所省属高校创办了法医学专业并招生，昆明医科大学成为我国首批开创法医学专业的十所高校之一，也是唯一学校与公安联合办学的高校。

1984 年至 1997 年，联合办学主要培养法医学专业本科生，其联合办学（模式）培养法医专业人才取得了成功，获得了用人单位的好评。构建了联合办学的框架模式，建立了联合办学人才培养的制度及运作机制。在此基础上，1997 年，学校首次在本科培养的基础上招收法医学硕士研究生，仍然借鉴和采取联合办学培养模式培养专业学生。至今，该模式共培养硕士研究生 120 余名，联合培养在培养实战型高层次、实用型人才上取得了较好的成就。

2. 理论基础及研究方法或解决问题的方法

法医学是建筑在医学与刑事科学技术基础上的一门实践性较强的科学学科，实战型、实用型是学科突出的特点。人才培养好坏、质量高低、能力强弱的主要测评标准是能否适应公安工作环境、熟悉公安技能、解决实际问题、把握政治方向等，这些问题仅仅依靠学校校园式教育、教学难以获得有效解决，采取学校基础知识教育、专业课题（理论和实践）研究、实战实践培养三段式硕士研究生培养模式，

充分发挥学校-公安联合办学优势，有效的解决了高层次“一专多能、又红又专”、“下得去、留得住、用得上”人才培养的上述困惑。

3. 创新点

①校所合作，极大促进了法医学学科在专业、课程、学科、学生教育与管理、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建设，提高了建设的水平和质量。

②通过联合培养，逐步带动了公安实战单位的科研意识、文章意识、学术意识，进一步增强了科技强警工作。

③通过联合培养，加强了学术的交流。特别是发挥了高校学术氛围浓郁的优势，使公安法医受益良多，促进了公安法医学水平的提高。

④通过联合培养，在科研选题上更加符合工作实际，更具有解决实际问题的针对性。

⑤联合培养毕业生获得用人单位好评。认为通过联合培养，学生更符合工作需要，质量更高。

⑥联合培养，面向基层，综合发展成绩突出。联合办学不仅在专业建设、教学建设、学术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同时，因为联合办学学校-公安联系紧密，学生通过学习熟悉了解公安工作，毕业后在工作中能更好地适应工作，并作出贡献。

⑦联合培养法医人才也使云南省刑侦技术队伍建设获得极大改善，从原来位列全国各省区后几位到如今名列全国前十位（具有本科学历及人数），研究所也被公安部确定为毒品分析及禁毒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4. 成果应用、推广及贡献

昆明医科大学与公安联合办学培养法医专业人才模式和取得的成绩为国内高等学校法医专业办学做出了榜样，走出了路子，做出了贡献。目前，全国共开办法医专业的高校共 34 所，但昆明医科大学是唯一与公安联合办学培养专业人才（本科—硕士—博士）并取得较

好成绩的大学。国内诸多大学、行业学术专家、公安系统领导等对我校法医专业联合办学模式都给以了充分的肯定（2002年、2007年、2016年，在教育部对我校本科办学水平评估过程中，教育部评审专家组对此办学模式及取得的成绩均给以了充分肯定，成为学校办学特色之一，希望进一步深化），也希望借鉴学习，但限于行业差异及诸多原因，该项成果推广存在困难，希望借助研究生教育成果奖的方式进一步对此项工作给以肯定，以促进我国法医学专业办学、研究生培养工作。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第(1)完成人姓名	瞿勇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2年8月	最后学历	硕士研究生
工作单位	昆明医科大学 法医学院	专业技术 职 称	三级教授
联系电话	15559648333	现任党 政 职 务	法医学院院长
电子信箱	573677412@qq.com	邮政编码	650500
通讯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雨花街道春融西路1168号		
成果何时何地 曾受何种奖励	<p>1996年,获省级科技进步三等奖(第五)</p> <p>1997年,获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第一)</p> <p>2011年,获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第三)</p> <p>2012年,获昆明市司法局“十佳司法工作先进个人”称号</p> <p>2005至2011年期间,在党务工作、学生管理、教务管理方面先后获得省教委优秀党务工作者、教育厅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省教育厅教务管理先进个人称号。</p> <p>工作至今,获昆明医科大学伍达观奖教金表彰,“十佳职工”称号、多次获得校级先进党务工作者等多项表彰。</p>		
主要贡献	<p>1984年7月毕业于华西医科大学法医专业,同年到昆明医科大学任专业教师,从事专业教学、人才培养33年。作为我国首批法医学专业本科生,昆明医科大学法医学院创始人之一,在专业联合办学、专业建设、学科发展、专业本科生、研究生培养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先后担任法医专业筹备组成员、病理组组长、病理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校教务处副处长、法医学院党委副书记、书记、院长,通过组织培养、学校支持、自身努力,促进了学院建设与发展。</p> <p>2003年至今,先后担任法医学院党委书记、院长职务,在联合基地建设、协调、评估、学生招生、培养、管理、政治思想教育等方面对联合办学、人才培养做出了应有的贡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 2017年8月30日</p>		

注:主要完成人多于1人时,此页可复制填写,主要完成人一般不宜超过5人。

第(2)完成人姓名	吴坚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11月	最后学历	硕士研究生
工作单位	昆明医科大学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联系电话	13888983293	现任党政职务	法医学院党委书记
电子信箱		邮政编码	650500
通讯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雨花街道春融西路1168号		
成果何时何地曾受何种奖励			
主要贡献	<p>1992年，毕业于昆明医科大学法医专业，参加工作至今，作为专业教师一直承担专业教学、专业学生培养、教育工作。</p> <p>2003年—2011年，担任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部党委书记，又作为法医学院专业教师，在基地申报、建设、评估上从职能部门领导层面做出了积极贡献。</p> <p>2011年9月，调任法医学院党委书记，承担学院与公安厅刑侦总队的对接与联系，特别是在协调、沟通方面起到积极作用。</p> <p>直接承担研究生政治思想教育与学生的教育与管理工 作，在其中做出贡献。</p> <p>本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7年8月30日</p>		

第(3)完成人姓名	刘清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年12月	最后学历	硕士研究生
工作单位	昆明医科大学科技处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联系电话	13708408323	现任党政职务	昆明医科大学科技处副处长
电子信箱		邮政编码	650500
通讯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雨花街道春融西路1168号		
成果何时何地曾受何种奖励	2011年，获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第一）		
主要贡献	<p>1987年7月毕业于武汉大学化学系有机化学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1994年7月毕业于中山大学化学系有机化学专业，获理学硕士学位。</p> <p>从教23年，先后担任法医学院毒物分析教研室主任、法医学院副院长、药学院党委副书记、校科技处副处长等职务。2003年—2011年期间，在其担任法医学院副院长分管科研、研究生工作期间，具体负责、承担了学校与公安厅研究生培养联合创新基地的申报、建设工作，对联合办学、创新基地建设作出突出贡献。</p> <p>承担云南省基金项目1项，参与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研究工作。</p> <p>法医学硕士研究生导师，指导培养研究生6名。</p> <p>本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7年8月30日</p>		

第(4)完成人姓名	李桢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60年6月	最后学历	本科
工作单位	昆明医科大学 法医学院	专业技术 职 称	二级教授
联系电话	13987684214	现任党 政 职 务	
电子信箱		邮 政 编 码	650500
通讯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雨花街道春融西路 1168 号		
成果何时何地 曾受何种奖励	1997年，获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第二） 2015年，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第一）		
主要贡献	<p>1982年7月毕业于昆明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1986年调入昆明医科大学法医学院任专业教师，从事教学、人才培养35年。昆明医科大学法医学院创始人之一，在专业联合办学、专业建设、学科发展、专业本科生、研究生培养方面做出了一定贡献。担任病理教研室主任，通过组织培养、学校支持、自身努力，促进了学院建设与发展，也对联合办学、人才培养做出了应有的贡献。</p> <p>1997年，其负责的《法医病理学》获国家精品课程项目；2012年，《法医病理学》获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程；2016年，负责的《法医学》（全英文）获教育部第二批来华留学课程建设品牌课程。承担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指导培养法医学硕士研究生15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7年8月30日</p>		

第(5)完成人姓名	邢毅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2年7月	最后学历	本科
工作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刑事科学技术研究所	专业技术 职 称	主任法医师
联系电话	13608711977	现 任 党 政 职 务	云南省公安厅 刑侦总队副总队长
电子信箱		邮 政 编 码	650500
通讯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广福路云南省公安厅刑侦总队		
成果何时何地 曾受何种奖励	2003年, 获云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2 项 2003年, 获公安部科技进步二等奖 2006年, 获云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主要 贡 献	<p>1985年7月毕业于昆明医学院医学系, 同年到云南省公安厅从事法医工作。昆明医科大学法医学院客座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云南警官学院客座教授。</p> <p>从事法医工作 27 年, 直接承担昆明医科大学本科生、研究生理论教学和实践指导工作。在担任副总队长期间, 直接负责公安厅与学校研究生培养联合创新基地的申报、建设及联络工作, 对联合办学、创新基地建设作出突出贡献。</p> <p>参加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省基金项目、公安部重点科技攻关项目等。荣获二等功、三等功各 1 项。</p> <p>硕士研究生导师, 指导培养硕士研究生 4 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7年8月30日</p>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第(1)完成单位名称	昆明医科大学	主管部门	云南省教育厅
联系人	瞿勇强	联系电话	15559648333
传真	0871 65922830	电子信箱	573677412@qq.com
通讯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雨花街道春融西路 1168 号	邮政编码	650500
主要贡献	<p>昆明医科大学在法医专业创办、联合办学方面起到和承担了主要的办学任务,提供了联合办学、人才培养的场地、场所、师资、教学、学生教育与管理、经费等,在专业建设、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在联合办学、联合培养上起到主导作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2017年8月30日</p>		

注:联合申请项目此页可复制填写,主要完成单位一般不宜超过3个。

四、推荐、评审意见

推荐意见	<p>该成果以现代教育理念为指导，以法医专业人才岗位胜任力培养为目标，以联合培养法医专业人员进行实践，搭建了法医高层次专业人才（本科—硕士—博士）的培养平台。联合培养模式，完善了法医学人才的培养体系，人才培养效果显著，学生就业竞争力和职业胜任力显著提高。希望以成果示范方式，有效提升法医学学科建设水平。</p> <p>推荐申报医药学研究生教育成果奖。</p> <p>推荐单位公章/三位委员签字：</p> <p>2017年8月30日</p>
初评意见	<p>评审组签字：</p> <p>年 月 日</p>

<p>复评意见</p>	<p>复评答辩委员会主任签字： 年 月 日</p>
<p>审定意见</p>	<p>会长签字： 年 月 日</p>

五、附件目录

附件一：昆明医科大学与云南省公安厅刑侦总队刑事技术处联合培养研究生的案例（复印件）